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网络安全保险（2024 版）附加硬件失效替换费用条款

兹经双方约定并同意，主险条款“1. 保障范围”中增加以下内容：

硬件失效替换费用

我们将赔偿**被保险人**因**安全事件**或**隐私事件**所直接导致的**硬件失效替换费用**，但前提是**该安全事件或隐私事件**是在追溯日期（于保单明细表第4项载明）起（含当日）至**保险期限**终止前首次发生。

为此，主险条款增加以下定义：

**硬件失效替换费用**指当**被保险人**遭受**安全事件**或**隐私事件**而导致**数字资产**的损失、损坏、腐烂或损毁，用于替换或修复**被保险人**的全部或部分硬件设备而产生的合理必要的费用和成本，前提是**该费用和成本**需经我们事先书面同意，且替换或修复硬件设备产生的费用与成本相比在**被保险人**现有的硬件设备上安装新的**数字资产**更有成本效益。

主险条款“4. 除外责任条款”的“4.1 人身伤害、精神创伤或财产损害”由以下内容所代替，原 4.1 条不再适用：

4.1 人身伤害、精神创伤或财产损害

基于或起因于任何实际或声称的：

4.1.1 **财产损害**，但在本附加条款所扩展承保的保障范围内且仅在该范围内，本条除外责任不适用于硬件设备；或

4.1.2 任何人的**人身伤害、精神创伤、情感伤害、疼痛和痛苦、刺激、羞辱、疾病或死亡**；但是，本条除外责任条款不适用于因**隐私事件**引起的**精神创伤、情感伤害、疼痛和痛苦或刺激**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本保险单所有其他条款、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。